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

承辦人：黃冠達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51

傳真：02-27256372

電子信箱：bc820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天母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7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國字第113307729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表1份 (32616516_1133077298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

「113年度教學基地學校各領域教師暑假共同備課研

習」，請鼓勵所屬教師參加並惠允公假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7月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2855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開發有效之教學策略與作為，發展有效教學基地，提升師資品質與培用效能，爰辦理旨揭研習。

三、本案課程表如附件，相關資料臚列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3年8月12日至14日，共計3天，於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辦理。

(二)參加對象：以參與教學基地學校之各領域教師優先。

(三)交通費補助對象為講師（擔任講師者則不以學員身分核予研習時數，另須備妥身分證影本、存摺影本、購票證明或檢具票根核銷交通費）。

四、欲報名旨揭研習者，請於113年8月9日（星期五）前上網報

天母國中 1130709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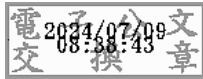
QHAA1136005753

名 (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YearPlan.aspx>)，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國家教育研究院承辦人黃仁瑜小姐，聯繫電話：(02) 77407510。

五、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參加人員自備環保杯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